



---

第七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72 (c)和 136

促进和保护人权：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 缅甸人权状况

决议草案 A/C.3/72/L.48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第三十四次报告

#### 一. 引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审议了秘书长就关于缅甸人权状况的决议草案 A/C.3/72/L.48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提出的说明(A/C.5/72/13)。在审议该说明过程中，咨委会会晤了秘书长的代表，后者提供了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收到的补充资料和澄清说明。

2. 根据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10 段，大会将请秘书长继续开展斡旋，并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一道继续探讨缅甸相关问题，包括本决议述及的关切问题，在这方面任命一位缅甸问题特使并向缅甸政府提供协助。这一内容涉及 2018-201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方案 2(政治事务)，并涉及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见 A/C.5/72/13，第 3 段)。



## 二. 特使办公室所需资源

3. 秘书长表示,2018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1 541 100美元,用于支付下列费用:  
(a) 设立7个职位(1个副秘书长,1个D-1,2个P-5,2个P-4,1个当地雇员)的费用;(b) 其他业务费用(见A/C.5/72/13,第12段)。

### 预算假设

4. 秘书长指出,在上文第3段所述的7个职位中,1个职位(副秘书长)将原地办公,4个职位(1个D-1,1个P-5,1个P-4,1个当地雇员)将设在该区域一个会员国的首都,2个职位(1个P-5,1个P-4)将设在纽约(见A/C.5/72/13,第13段)。

5.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特使的任务要求在该区域和纽约两地经常开展互动,有鉴于这一任务的执行要求,拟将特使办公室分设在两个地点。

6. 行预咨委会获悉,在估算特使所需资源时,秘书处研究了办公室可设的该区域不同地点。咨委会又获悉,鉴于相关讨论的目前状况,确定具体地点为时过早,不过该办公室最好设在该区域的一个国家,以确保与缅甸、东南亚国家联盟其他成员国和亚洲邻国经常进行密切互动。咨委会还获悉,在秘书长同会员国进行必要协商后,会很快澄清说明在该区域的存在细节。

7. 行预咨委会重申其观点,即一般而言,外地特别政治任务应位于或尽可能接近其任务所涉国家(见A/69/628,第65段;A/67/604,第23段)。

8. 行预咨委会索要后得到了2018年外地和纽约工作人员细目。就该区域的职位而言,采用了2017年订正基薪表每个职等的中点薪等,并提供了基于该区域国家的薪级表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的当地薪级表和差价调整数估计数。咨委会还获悉,提供更准确的费用比较不太可能,因为这需要办公室租金和办公家具购置费用等费用的市价估计数,这些估计数不是随时就能得到的。

9. 行预咨委会认为,秘书长的报告本应提供详细资料,说明编制费用估计数时所用的主要预算假设。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将此类资料编入今后提交的预算报告中。

10.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业务费用预算主要是依据纽约的标准费率计算的。行预咨委会建议,鉴于尚不清楚外地办公室的确切设立地点,并鉴于曼谷靠近缅甸且有较多联合国人员派驻,应采用适用于曼谷的标准费率对2018年外地工作人员和外地业务费用所需资源进行重新计算。

11.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还获悉,在计算国际和当地工作人员费用时,适用了25%的空缺率。行预咨委会重申其建议,即除副秘书长职位(见下文第13段)外,对专业及以上职类的职位适用50%的空缺率,对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的职位适用35%的空缺率(见例如A/72/7/Add.10,第26(d)段)。

##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2. 秘书长指出，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将需要 1 069 200 美元，用于上文第 3 段提到的 7 个拟议职位(见 [A/C.5/72/13](#)，表 2)。副秘书长员额拟按实际受聘办法任命。4 名工作人员拟设在一个会员国首都：1 名主任(D-1)、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1 名政治事务干事(P-4)和 1 名行政助理(当地雇员)(见 [A/C.5/72/13](#)，第 14 段)。2 名工作人员拟设在纽约：1 名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和 1 名政治事务干事(P-4)(见 [A/C.5/72/13](#)，第 15 段)。

13.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鉴于会员国对缅甸局势的政治参与程度较深，以及有必要在最高级别与缅甸当局打交道，需要一个副秘书长职等的特使职位。咨委会询问后还获悉，费用估计数反映了副秘书长职等 9 个月的经费以及 25%空缺率的适用。

14. 关于特使的合同状况和所在地点，行预咨委会回顾其一般观点，即尽管签订“实际聘用”合同的特使和顾问也许有其他义务，因而无法全时与特派任务在一起，但全时为本组织工作的那些高级代表一般应与他们领导的特派任务在一起。作为原则问题，办公室主任所在地点的选择应以能最有效率和最有成效地执行任务并符合本组织的最佳利益为基准(见 [A/69/628](#)，第 66 段)。

15. 关于其他工作人员职位，秘书长还指出，主任(D-1)将担任副手，代表特使出席在缅甸仰光 and 国外举行的高级别会议。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负责确保特使办公室、在缅甸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联合国实体彼此密切合作。一名政治事务干事(P-4)将负责定期编写最新政治动态报告，监测和报告当地局势，为特使准备各种材料。秘书长还指出，一名行政助理(当地雇员)将为办公室提供行政支助(见 [A/C.5/72/13](#)，第 14 段)。

16.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前特别政治任务、即秘书长缅甸问题特别顾问在缅甸的存在由预算外资源供资，自 2013 年开始一直由一名 P-5 职等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领导。咨委会还获悉，2016 年期间，该职位的职责要求与政府高级官员和使团团团长进行更多互动，因而被临时提升为 D-1 职等，直至这一特别政治任务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17. 行预咨委会承认需要在该区域拥有高级别代表，却不认为设立 P-5 职等高级政治事务干事的理由是适足的。咨委会因此建议，该区域的特使办公室内不设 1 个 P-5 职等的高级政治事务干事。对任何相关非员额资源也应作相应调整。

18. 此外，秘书长提议在联合国总部设立 1 个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和 1 个政治事务干事(P-4)，以支持在缅甸境内的联合国全系统协调工作，并与大会及会员国驻纽约代表保持密切联系(见 [A/C.5/72/13](#)，第 15 段)。咨委会询问后获悉，鉴于任务的具体性质，纽约需有 2 名实务工作人员来确保特使办公室与常驻代表团的定期互动。咨委会还获悉，考虑到任务的性质以及需要与在纽约的利益攸关者密切互动，这两个员额不会作为秘书处政治事务部亚洲及太平洋司中的支助人员，而将是特使办公室的组成部分，向特使报告工作。咨委会还获悉，预防冲突包括在布隆迪预防冲突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和也门问题特使办公室也有类似安排。

19. 不过，行预咨委会认为，应基于对职责和预计工作量的详细说明，充分解释设立这些员额的理由。鉴于为 2018 年拟设在纽约的 2 个职位提供的理由有限，行预咨委会建议不设 1 个政治事务干事(P-4)。对任何相关非员额资源也应作相应调整。

20.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拟在纽约设立的职位的职能与为各特别政治任务履行的支助职能相类似。按其关于各特别政治任务支助能力的建议，行预咨委会认为，应每年对这些需求进行审查，以使能力与政治任务的任务变化保持一致(见 A/72/7/Add.10，第 53 段)，并确定长期的支助需求。

#### 业务费用

21. 秘书长指出，业务费用将需要 471 900 美元，包括：咨询人(36 800 美元)；公务差旅(162 500 美元)；一般业务费用(143 900 美元)；订约承办事务(16 100 美元)；用品和材料(2 600 美元)；家具和设备(110 000 美元)(见 A/C.5/72/13，表 2)。

22. 关于咨询人，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拟设的咨询人之一将对国际社会与缅甸当局的交往进行摸查，另一位咨询人将评估如何进一步改善在孟加拉国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在缅甸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间的相互合作。行预咨委会不相信有必要聘用 2 名咨询人来行使原则上应由联合国工作人员履行的职能。咨委会为此建议在咨询人项下减少 36 800 美元。

23. 关于差旅拟议所需资源，咨委会询问后还获悉，公务旅行所用 162 500 美元中有 21 300 美元被分配用于从该区域一个国家前往缅甸的差旅，但没有就办公室的拟议差旅向咨委会提供任何进一步细节。按其与各特别政治任务差旅所需资源有关的通用建议，行预咨委会建议将 2018 年公务差旅项下的拟议资源减少 5%(见 A/72/7/Add.10，第 40 段)。

### 三. 结论

24. 以符合上述意见和建议为条件，行预咨委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 A/C.3/72/L.48，不计工作人员薪金税的话，缅甸问题特使办公室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将需要资源 853 800 美元。这些所需资源将从包含在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项下的各特别政治任务经费中支出。